

证券代码：837821

证券简称：则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2-142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措施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2年7月26日，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一、 股份增持情况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增持主体（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循《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于2022年7月27日至8月26日对公司股份进行了增持，合计增持股数23,589股，增持金额236,697元。

（一） 本次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增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数量（股）	增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比例（%）
薛兴韩	董事长	28,540,000	40.43%
王道群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00	14.17%
蔡巢	董事、总经理	6,000,000	8.50%
魏斌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0	0%

（二） 本次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披露的《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三） 增持措施实施结果

1、本次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条件，包括但不限于：

（1）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在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3 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时；

（3）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数量金额已达到上限；

（4）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2、本次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终止条件的具体情形

根据公司制定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约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一年度用于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其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本次增持措施在《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披露后的次一交易日开始实施，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本次增持主体增持股份及金额均已接近或达到上限。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价格区间（元）	增持总金额（元）	增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	---------	---------	------	------	-----------	----------	--------	-----------	-----------

薛兴韩	12,989	0.02%	竞价	2022年7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10.00~ 10.01	129,890	是	28,552,989	40.45%
王道群	2,200	0.00%	竞价	2022年7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10.01~ 10.23	22,462	是	10,002,200	14.17%
蔡巢	3,200	0.00%	竞价	2022年7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10.01~ 10.21	32,422	是	6,003,200	8.50%

魏斌	5,200	0.01%	竞价	2022年7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9.92~10.00	51,923	是	5,200	0.01%
----	-------	-------	----	---------------------------	------------	--------	---	-------	-------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主体未在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增持公司股份，无内幕交易、短线交易等违规行为。

3、本次增持完成后，公司股价已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终止条件，根据公司稳定股价方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一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